國立臺灣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 114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 校學 字第 1140025861 號
附件： 113學年度畢業典禮司儀甄選辦法、113學年度畢業典禮司儀甄選報名表

國立臺灣大學公文系統專用

主旨：公告甄選本校在學學生1名，於113學年度畢業典禮（日期：114年5月24日，星期六）擔任司儀。

依據：114年1月14日 第3184次行政會議紀錄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報名資格：本校學士班、碩士班及博士班之在學學生，口齒清晰、臺風穩健，具有相關資歷尤佳。

二、甄選程序：

(一) 由主辦單位成立甄選小組，採面試方式，請報名同學親自上臺朗讀主辦單位文稿，每人3分鐘，由甄選小組以三項標準進行評分。

1、口齒清晰（40%）。

2、儀態臺風（40%）。

3、臨場表現（20%）。

(二) 選出最優第1名為正取，第2名為備取兼總指揮，第3名為備取，均須全程參加畢業典禮及5月23日下午之預演。（甄試日期：4月16日下午）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以電子郵件寄至 acenter@ntu.edu.tw 報名送件。

(二) 報名時請備齊下列資料：

１、報名表1份。（報名表下載：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http://www.active.ntu.edu.tw/GC ）

２、其他優良事蹟或表現等證明文件。

四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4年4月10日（星期四）12時整（以電子郵件收到時間為準）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徐偉翰資深專員(02-33665595； chiccoshyu@ntu.edu.tw)。

校 長 陳文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